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施語瑄

電話：(06)2991111#7753

電子信箱：yuhsuanxxi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東區崇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406068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裝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113保護專線（下稱113）提供電話、網路對談、簡訊服務及多國語言通譯服務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4月21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400426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查113係衛生福利部設置提供民眾有關家庭暴力、性侵害、性騷擾及兒少、老人與身心障礙者保護之24小時免付費諮詢及通報窗口。民眾除可以市話、公共電話或手機撥打外，倘其為聽語障人士或不方便通話者，亦可至關懷e起來官網（<https://ecare.mohw.gov.tw>）進行網路對談（路徑：關懷e起來>電話諮詢>113保護專線>線上諮詢）及簡訊服務。
- 三、另為提供外籍人士相關諮詢服務，113亦提供英語、越南語、印尼語、泰國語、日語等5種語言的通譯服務，並以互動式語音功能提供來電者選取，如來電者有通譯需求，將請通譯人員併同進行三方通話。
- 四、檢附教育部函及衛生福利部函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